

■七十年代文叢■
萬里文化企業公司

尤 琴

小島醒了





中篇小說

小鳥醒了



尤 琴著

萬里文化企業公司

引言

许久以来，我都想为怪仔这一个人写点什么，作为我对他的悼念，可是一直没有动笔。

日前有一位多年不见的童年友伴盈妹来找我，她带来一个令我悲愤的消息：大伯为了扩充花园，竟挖掘了怪仔的坟墓。我听了真想哭。我真不明白，人与人之间，为什么要这样冷酷？当年怪仔为他卖命劳作，谁知道死后还不能拥有一处葬身之地。

挖坟，在我们家乡的风俗里是表示对死者的不尊重。怪仔死后未取得人们对他的尊重，只因为他在生前已经受到轻视。从他这个外号就可想而知。

我不知道怪仔原来姓名叫什么。我只知道他是广东人，长相丑陋，大家都叫他做“丑怪仔”，他也默默接受，没有一句怨言。后来又略去一个“丑”字，变作“怪仔”，久而久之“怪仔”便成了他的名字，他本来的名字反而没有人知道了。

提到怪仔，使我想起故乡，想起我的童年，想起一些亲人

的悲惨遭遇，想起故乡的风风雨雨……

(一)

印尼有三千多个大大小小的岛屿，有些岛屿在地图上根本没有名字的。我的故乡就是在这样的一个无名岛上。这个小岛很小，从南到北只有八英里。上了码头就是一个街场。一条唯一的柏油路两旁建了一些店铺，围绕着街场是许多住家。柏油路的尽头衔接着一条黄泥路，直通到岛上的各村落。岛上居民华人多过印尼人。华人多集中在街场和内地，以做买卖、种植与割胶为生。印尼人散布在沿海的甘榜，以捕鱼与种植为生。几十年来华印人各自为政，倒也相安无事。我们家在岛上也算是“大户”之一，二伯父俨然是华人社会的首领，举凡有什么私人恩怨，地方纠纷，都由二伯父调停排解。

我们的家分两处。二伯父一家和我们一家，还有一些姑姑婶婶之类的远亲近戚住在街场靠近码头的一间大屋子里。祖父祖母和大伯父一家以及六叔韵姑等住在乡下的翠村。我们在街场的屋子是中国式的三层楼房，在岛上算得是“高楼大厦”了，后面有一个大后院，前方有三个大厅堂。左边一个是批发水果的“店面”。右边是二伯和爸爸的“办公厅”。中间的大厅上面高悬一块匾额，上写“尤府”两个大字，厅中一张大桌子，两边排列一些椅子，是二伯主持地方会议或者审官司的地方。

二伯财雄势大，岛上人人都怕他，爸爸和他虽是兄弟，也得处处让他三分。二姆更是不把人看在眼里。他们的独生子世雄因此变得很无赖，看到别人有什么好玩的玩具就眼红。

盈妹曾经有一件会打鼓的猴子玩具被世雄看到，他就嚷着要，二姆对盈妹杏眼一瞪，命令着说：“快给他！别弄他哭。”

盈妹一言不发，二姆下不了台，眼角向儿子扫了一眼，世雄立刻嚎啕大哭，坐在地上跺脚，接着索性倒在地上打滚。这下可不得了啦，二姆杀猪似的大骂我们欺负她的儿子，惊动了全后院的人，等到大家都围上来时，她先声夺人对盈妹的妈妈说：“你看你教出来的好女儿。我们世雄向她借这个玩具玩玩，她死也不肯，哼！可没听说过有这样自私的人，玩具既然拿出来就大伙一起玩，不要嘛，就藏到床底下去！”

因为是小一辈，盈妹的妈妈只得忍气吞声把玩具“借”给世雄玩，可是这一借去就再也没有还回来。世雄如果也有好玩的玩具，他会拿出来向我们炫耀，却不许我们动它一动，我们只有眼巴巴地看着他一个人玩。

有一次世雄还溜进我们的房间去偷我的大笨象，被爸爸碰着，爸爸不但不谴责他，反而和颜悦色地对他说：“世雄，以后你要进来必须先告诉我，不可以一个人偷进来，你喜欢这玩意就送给你吧。”

我在一旁看了大急，这是我的东西，我才不要送给这个

我最讨厌的人呢。

“不行！不行！爸爸，大笨象是我的，为什么要给他，我要大笨象，爸爸，跟他拿回来！”我的眼眶里已含了一泡眼泪：“哼，羞羞羞，偷人家的东西，还给我！”

世雄见势，忙抱了大笨象一个箭步溜了出去。我追奔到门口，小手却被爸爸拉住。爸爸把我搂在怀里，哄我说：“别哭，琴琴，明天我另外买一只更大的大笨象给你……”

“我不要，我要我那只。”我呜咽着说，心中很不服气：“爸爸，为什么他这样‘大粒’，可以随便拿人家的东西？”

“因为他的爸爸的拳头比我们大。”爸爸的脸上有了愠色。我听了莫名其妙，顿时忘了哭：“为什么二伯的拳头比我们大？我看他的手，白白的。”

“唉，小孩子，不懂事。”

“谁说我不懂事，我已经十岁了。”我更不服气了。

“好好，你懂，你懂。”爸爸掏出手帕替我拭乾眼泪，“出去玩吧，爸爸还有事，等你下个月放了长假，我带你上翠村住。”

翠村离街场不远，以前我是住在那里的，后来因为爸爸来街场协助二伯管生意，我也来街场上上学，才离开翠村。平日只有过年过节才去一趟。

祖父的产业大半是在翠村，其中最主要的是果园和树胶园，现在他年老多病了，园子是由大伯管理。

还有八天就放假了，我天天盼望着早点上翠村去，那里

有秀丽的风景，有要好的同伴，还有疼爱我的韵姑。

※

※

※

“孩子就跑到山上去，大叫着：‘狼来了，狼来了。’山下的人听见——”那节先生在讲故事，我们都听得津津有味，忽然爸爸在教室门口出现。

“先生，对不起，我家里出了点事，想带琴琴先回，这几天也不能来上课了，等明年开学才来。”

“好的，好的。”先生答应着。

我疑惑地拿了书包走出教室，校门外停着一辆货车，妈妈她们都坐在后座。我上了车，发现六叔也在车上。平日他是在翠村协助大伯管理胶园的，这次下来不知道有什么事？

从前他看到我，总喜欢跟我讲故事，说说笑笑，现在他一言不发，只呆呆地凝视着车外，我叫了他一声：“六叔。”

他没应，我气起来再大喊一声：“六叔！”

他好象吃了一惊，回头看到是我，对我点了点头，嘴角勉强地扯动一丝笑意，然后又不说话了，照旧呆呆地凝视着车外。

我讨了个没趣，再看看车上的人，都绷紧着脸，似乎是谁也不想说话。

不说话我又怪难受的，转身向妈妈说话：“妈，我们上那儿？”

“上翠村。”妈愣愣地回答。

“翠村？”我大喜拍手道：“好呵，好呵，去翠村。”

“静！不许拍手。”妈妈严厉的声色使我吓了一跳，看样子一定是出了什么事。我只好静下来，让车子载我到想念已久的地方去。

一路上车子颠簸着，把我震得好不疲惫，不觉睡着了。

“琴琴，醒醒，快到了。”妈妈把我摇醒，我揉揉眼睛往外一望，看到的刚好是一排气势非凡的屋子，这就是裴家。在翠村里，除了我们尤家外，裴家也是“大户”之一。祖父和裴家已故的老太爷是世交，所以两家向有来往。

再行一里路，车子经过一条木桥，桥梁下流水琮琮，这条河就是我们尤家与裴家的分界。

终于到达了家门，屋内的一些亲人都出来迎接，嘘寒问暖一番。

“来，琴琴，”妈把我带到众亲人面前：“快叫人。”

“阿姨、表婶、老姑、老姨、阿嫂、表姐、二表哥、大堂哥……韵姑。”

“哎！”韵姑抚着我的头发：“琴琴长高了。”

韵姑是祖父最小的女儿，那年已经廿五、六岁。她有一副很好看的脸蛋，气质清秀，晰白的皮肤上透着健康的色泽，束身的衫裤衬托出她苗条的身段。本来窈窕淑女，君子好逑，就不知道为什么她还云英未嫁？

“阿公怎么样啦？”不知道谁问了一句。

大家的脸色马上庄重起来。

众人默默地转身进入屋内，穿过走廊，拾级而上，大厅里已坐满了人，二伯姆一家比我们先到，大家静静地坐着而不说话，脸上都有一份忧虑，韵姑的眼眸里，更是含着深愁。

十分钟后，医生走出房间来。

“老君，”大伯站起来迎上去：“我父亲他老人家……”

“唉！”医生摇摇头：“你们可以先为他准备后事。”

大家目送医生走下石级，脸上一片哀愁，有人开始啜泣地抽泣，韵姑的脸上更爬满泪痕。我这才摸出一点端倪，敢情是祖父要死了。

“你们都进来。”祖母向我们招手，大家鱼贯入房。

“你们……你……们不必……伤心，人……老……了，不中……中用了……咳咳，我过……身……后，你们……要……好……咳咳……好……好相处。”祖父吃力地说着话。

“是，我们一定听您的话。”大伯，二伯，爸爸，六叔都异口同声地应着。

祖父好象很满意，但旋而呆滞的眼光又向四周寻觅，乾瘪的脸上流着一股失望，“阿四……呢？”

“阿四”就是我的四姑，她远嫁到椰城去。

“她来信说这一、两天内就会赶回来，您放心好了。”二伯忙回答。

“唔……”祖父缓缓地把眼光投向韵姑，韵姑趋前跪在

床旁，泪水不禁簌簌而下。

“孩子……你……要听……话……咳，答应我，咳咳……咳……不然，我……死……不瞑目……呵咳……咳，答……应……我。”祖父执着韵姑的手，颤抖的声音近乎央求。

“爸爸，我……我……”韵姑痛哭道：“我……爸爸……”她最后沉痛地下了决心：“我……我答应您，我听……听您的话。”

“咳，好……孩子，这样，这样我就……放……放放心……了……”祖父欣然地把眼睛合上，头骤然倒垂一边。

“啊！爸爸！爸爸啊！”韵姑尖叫起来，扑在祖父的身上放声大哭。

房内顿时陷入了一片悲嚎、啼泣、和乾号的声浪中……。

下午，棺木由四个粗汉合力抬着来了。首当左侧的一个廿多卅岁的年青人特别引起我的注意，他全身黝黑，只穿一条棕色短裤，乱麻似的头发，复盖着一付凹凸不平的，很难看的脸孔。留着粗硬短髭的咀紧闭着，两条粗壮的胳膊，托着肩上的棺木。把棺木放下后，那黑汉子转身正要离去，忽然好象发现什么似的，脸上有惊讶的表情，直向着我凝视。

“怪仔！”大伯叱喝道：“没你的事了，还看什么！走开！”

哦，他原来就是怪仔。我以前有听大人提起过他的名字。

周围的人爆起了一点笑声，他低着头默默地走了。从他太阳穴上暴起的青筋，看得出他在压抑着满腔的愤怒。我不觉跟在他后面，并没有因为他的相貌丑陋而吓坏。

“琴琴，回来。”妈妈一把拉住我。

这时，大门口有人报告：“裴少爷来了。”

伯父们赶紧从大厅走出去迎接，坐着聊天的许多亲友也都站起来跟出去。那个裴少爷大摇大摆地走进来，一直走到祖父的灵前，上了一柱香，然后由祖母招呼着坐下来。

“请坐，请坐，裴少爷。”祖母很客气。

“听说你家小姐已经答应了婚事，以后咱们就是亲家，这个称呼呀，得改罗！”他说话神气活现，眼珠却滑溜溜地向四处搜寻，最后停留在韵姑身上。

他这一番话说得太狂妄了，厅内一时舆论譁然。

“说的是呀，”祖母还是恭顺地说：“我那丫头在他父亲……”祖母揉一揉眼角：“临死前才亲口答应，不过……她父亲尸骨未寒，这件事恐怕要等以后才说。”

“好，答应就好，其他以后再说，告辞！”说着又大摇大摆的走了。

“爸爸！……”跪在灵柩一旁的韵姑忍不住哭了。

“哭什么，自己都答应了。”祖母喃喃地劳叨着。

祖父出殡的那天早上，四姑一家大小提了几个皮箱赶来翠村。下了车就大喊大叫：“哎呀，妈，我来迟了。”她臃肿的身体走起路来一摇三摆，煞是滑稽：“本来收到信就想早点赶回来，没想到这回的手续这样难办，好彩阿旺……”她指一指姑丈，咽下一口涎沫说：“阿旺的情面大，到‘大狗’面前说说，才放我们离开……哎，说起那边啊，乱死了，到处

是打抢，唐人都不敢开店做生意。有铺人收了衫包逃跑出坡唉，这些日子逃走的唐人很多，所以这回我们要离开，手续才有点麻烦。经过关口时那个死人，看到我带了一个Radio，就跟我拿去，说是赏给他的‘咖啡铺’，妈，Radio我是打算买来送给阿爸的，唉，只好下回再另外买一个。他们是政府人，我们都不可得罪哩……”她一边走一边喋喋不休地说着。直看到父亲的灵台和棺木时，她才张开了大口再也说不下去，楞了一楞，才扑向棺木痛哭起来，“阿爸……你作呢这样快就去啦？呜……哇……”。

这几天，我没有看到怪仔，我始终忘不了那张沉郁丑陋的脸孔。直到祖父下葬时，才在坟场上看到他在挥汗掘穴。

“行啦，行啦。”大伯冷冷地说。

怪仔停止了挖掘，和几个工人一起把棺木放进坟穴内。

家人都哭得死去活来，不肯离去，经过几番劝解后，才依依地拾起一块泥土抛进穴内，而后抽抽噎噎地下山。怪仔显然看到我，对我露出一个善意的笑。

以后我又看不到怪仔了，他没有到我们家来走动。

(二)

“来，我们到山上去玩。”午后，大伯最小的儿子敏儿邀我们出去玩，世雄早几天已随着他父母回街场去了，四姑他们也回椰城去了。本来爸爸和妈妈也要带我回街场，我闹

着不肯回去，后来爸爸答应让我住到明年开学。我便搬到韵姑的房里，由韵姑照顾我的生活起居。

没有世雄这个蛮牛在，大家都玩得挺高兴。我们玩着、跳着、追着，笑声响彻了原野，山中草木也分享了我们的快活。

忽然怪仔从草丛中窜出来。“呀！”小南，阿牛、萱玉、晓黛、盈妹和我都吓了一跳，停止了嬉戏。怪仔一眼不眨地注视着我，无限激动地走上前来。

“站住！”敏儿喊道。“别怕，琴琴，我保护你。”他充英雄似地挡在我前面，又大声叱道：“喂！怪仔！你来这里做什么？猪餓了沒有？如果你偷懶，我就告诉阿爸！”

“琴琴，琴琴”他轻轻地唸着，再望了我一眼，才回身进入林中。

“哼！我最讨厌他。”敏儿轻蔑地说。

“为什么？”我问。我发现怪仔很受大家鄙视。

“你没看他长得多难看呀？阿爸说他是咱们家的奴才，对这种人不用客气。”

※

※

※

清早起来，我看到六叔披衣要出门，我问：“六叔，你要去那儿啊？”

“去胶园巡巡看工人有没有割胶。”

“带我去好不好？”我想到怪仔可能也在胶园里工作。

“那边蚊子多，天气又冷，还是别去。”

“我穿冷衣。”

“好好，给你去。”六叔被我缠不过终于答应了。

六叔驾了车子，载着我一同到胶园里。

“我要到那里去巡巡，你在这里玩，别去得太远呵。”

我应着。眼前的晨雾很浓，把胶林包裹了，胶林间，昏蒙蒙的还可以看到几个胶工在割胶，我一个个的端详，越走越深入，最后在树林一角寻到怪仔。他依然是赤裸着上身，丝毫不怕蚊虫的叮咬。

“琴琴！”他一看到我就大喜地叫。

“怪……”我忙止住了口，觉得不应该随大家这样叫他，马上改口：“叔叔。”

“你叫我叔叔？”他似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是啊，你觉得奇怪吗？”

“从来没有人这样称呼我，他们都叫我怪仔。我……我很丑怪。”他自嘲地说。

“不，你的人很好。”我安慰他：“你是几时来我们家工作的？怎么以前没见过？”

“我在这里快一年罗。”

“你是我们家的长工吧？”

“不是……哦！也可以说是。”

“我告诉你吧，我父亲生前喜欢赌博，借了尤大爷……”

“哦，是我六伯吗？”

“是的，借了他一笔钱，连利息算在内，数目很大，一直无法还清。后来我父母相继死了，办理丧事时我也向他借一些。尤大爷见我人年青，气力壮，又没有娶媳妇，说让我到这里做工，来偿还所欠的债。”

“这样你不是永远不能离开了吗？”

“唔……”他无限沉痛地：“谁叫我们要欠他的钱。”

“那……你讨厌我吗？我也是尤家的人。”

“不会的，你例外，因为你长得很象我妹妹。”

“你有妹妹，好啊，我想和他做朋友。”

“迟了，她已经死了……”

我无言地垂下头，注视着撒满落叶的地面上，几颗橡胶籽在晨光的照耀下，发着眩目的光芒。

四周是沉寂的一片，偶尔有晨风吹拂着树叶发出沙沙的声音。

“琴琴！你在那儿呀？琴琴——”六叔的叫声远远地传来。我掉头跑出去。跑了一半，又掉过头来俯身拾着橡胶籽。怪仔也蹲下来帮我拾。

“再见，叔叔。”我捧着橡胶籽一边跑一边回头向他告别。

“再见，琴琴。”他也轻快地向我挥手。

此后，我与怪仔做了朋友，一有空闲就溜出去找他。他的住处是自己搭成的一间亚答小屋，离我们住宅好远；吃的

也是他自己弄。

我陪着他，看他工作，因为他太孤独了。

他主要的工作是养猪，那不是一件轻松的事，要以最少的饲料来养出最肥的猪，否则就要挨骂。他养猪可真有一套，预备好了饲料后，拿起一个破面盆敲了几下，六、七十只猪就从四面八方涌回来。我觉得好玩，曾经学他敲面盆唤猪，结果有几只猪先跑回来；看见没有东西吃，冲着我而来。我吓得赶快丢下面盆，爬到树上去大喊救命。

怪仔辛辛苦苦把猪养大，却把它们一只只装进猪笼里运到街场上宰杀。我不知道他心里会有什么感觉。

过年过节，家里要杀三、两头大猪来拜神，他又得做屠夫。他杀猪的时间通常是在凌晨五点左右，那时我已经起身，曾经看过他杀猪的经过。他先把猪的前后脚绑在长凳上，举一把尖锐小刀，朝猪颈项猛然一刺，猪骤然发出“噫……”的长号，听了令人毛骨悚然。一会，刀柄一拔出，鲜血四溅，注入长凳下预先摆好的锅内。

我很怕听猪临死的刺耳叫声，后来他就改在半夜里杀猪。

除了养猪杀猪外，他的工作还很多，只要他能做的他都得做。

果子成熟的季节，他最忙。

当红毛丹成熟时，他和临时请来的雇工一起爬上几丈高的果树去采摘，然后数好绑成一束束运进街场去卖。

到了榴莲飘香，他须守夜，以防半夜榴莲落下时被人偷

或者给野兽偷吃。夜晚巡视榴梿园随时要防榴梿下坠打到头颅，这种危险的工作只有怪仔一个人负责。

椿米他很快捷；把谷倒进一个大木臼内，拿起长木槌就槌。木槌又长又重，普通要两人才容易做，他一个人却代替了两个人的工作。

遇到家里要制糕制粿，他又被派去磨坊磨米。那石磨很笨重，要费很大的力气才能推动它，怪仔可以一口气推它十几圈才停下来休息，看他推得满头大汗。气喘如牛，我心中实在替他难受。

到了年尾，“火室”（即厨房）旁边一口井，必须清水一次，怪仔爬进井里，一勺一勺的把水舀出，洗去青苔，再让新的井水流出来。

这些工作都相当辛苦，而怪仔任劳任怨，象牛马一般。他做的工作比别人多，话却说得比别人少。

(三)

开学的时候，我升上四年级。我们的学校是实行全日制的，上午八点上课，每一节下课都有五分钟休息。中午排队唱着校歌走回家吃饭。下午两点又回学校。四点才放学。每星期有两节劳作，老师和我们一同浇花除草，种花植树，把校园整理得很美丽。休息时师生也一起扫地，分工合作。我最喜欢老师派我去扫石阶。我们的学校是建在山岗上，要走

一段八十级的石阶才能到达上面。扫石阶时可以和几个同学一面谈笑一面扫，扫到山脚下时，如果过了上课的时间，就索性坐在石阶聊天；等下一节才上去。要逃学的话也很容易，拿一把扫把扫到下面，然后交给同学带上去就可以溜了，书包回头派人来拿。

学校很注重音乐课，常常可以听到“百花开放好春光……”的歌声。老师还教我们跳“采茶扑蝶”舞，学校的生活是快乐的。

然而，开学不到几个月，从椰城方面传来的消息说，华人的处境更坏了，华人的商店光天化日之下公然被抢，殴人烧屋的事件层出不穷，吓得我们这边的华人也提心吊胆，平日没有什么事就躲在家里不敢出门。

岛上华印族几十年来和平共处相安无事，这次受椰城方面排华浪潮的冲击，居然也出现了“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气氛。

爸爸怕会出事情，叫我暂时别去学校上课。

在家中呆了几天，又老跟世雄吵咀，给妈妈惹来很多麻烦。我一直嚷着要回翠村，爸爸没有办法只好送我去翠村，于是我又再天天见到怪仔了。

跟怪仔接触多了，我渐渐了解他的性格，他不仅孤僻，而且怕事，这一点曾令我很不满。

有一天下午，怪仔带我去小溪捉鱼。他拿一个畚箕跳下溪中，朝水里插插几下，捞起来时箕内就跳跃着几条小鱼，

当我正捉得高兴的当儿，怪仔忽然抛下畚箕，抓了我一个箭步窜进草丛里。

“我的鱼……”我指一指畚箕里的鱼，话还没说完，怪仔忙把我的嘴掩住，我气起来咬了他一口，他赶紧缩回手，另一手指示我看前方。

原来前面不远有几个印籍匪徒，拦住一对象是下乡探亲的夫妇，夫妇身旁还跟了四个小孩。匪徒指手划脚的不知在跟那个男的说什么，只见那个男的摇摇头，象是拒绝什么，接着其中一个魁梧的匪徒一把擒住那男的衣服，一面拔出一把匕首指着他，一旁的妻子慌了，不住地向他们求饶，小孩子们也哭成一堆。

我自草丛中站起来，正想冲上前去干涉，怪仔立刻把我按下去，我又急又气地命令他：“叔叔，我们去救他！”

怪仔直摇手。

“你有力。”我摇着他强壮的胳膊：“你可以一拳打倒他们，叔叔，快点去打他们吧！”

“不可以，等会儿给尤大爷知道我就没命。”

“哼！你怕他？”我话虽然这样说，想起大伯平日那威严不笑的脸，心中也有些忧虑。

我再抬头看前面时，那男的已经除下身上的蓝恤衫交给一个印尼人。蓝恤衫上“细”着两排花边，一看就知道是出坡买的。

所谓“出坡”一般上是指去新加坡、马来亚、汶莱或沙

劳越。二伯出坡时曾买过一件这种款式的衣服给世雄，听说布质好价钱也贵，印尼人竟识货。

接着，其中一人摆一摆手势，其余几个人就窜进林中一会就不见了踪影，剩下那倒霉的人赤着身子在发楞。

我的血在上升，上升，我把头一摔一口气跑回家去。

自从生了怪仔的气后，有几天的光景我没有上山去找他。

没有人陪我讲话又感到很寂寞。以前常常在一起玩耍的友伴，自从我跟怪仔在一起以后，他们就都不理睬我了，我越感到百般无聊。

韵姑自从祖父死后一年来都难得看到她的笑容，往日丰满的身段也消瘦了，整天躲在房里绣花。裴家不住派人前来催婚，韵姑伤心透了。

后来我才知道，曾经在街场读过几年书的韵姑一开始就反对这门亲事，奈何“媒妁之言，父母之命”害了她。韵姑迟迟未出嫁就是因为她知道未来夫婿是一个游手好闲的花花公子。但是，祖父临死前韵姑却亲口答应了婚事，这时要反悔也已做不到了，只好以“守孝三年”为藉口，拖延得一天，算一天。

我实在忍不住寂寞了，趁下午多数人睡午觉的时刻，又跑去山上找怪仔。可是小屋内空空无人，跑遍了山前山后，仍然找不到他，却看到六叔在一个小丘前徘徊，小丘两旁长满野草。

我悄悄地走过去，看见小丘前有一块石碑，字迹模糊，

我看不懂写的是什么字。

“六叔！”我在他背后叫了他一声。

他吃了一惊，回头一看：“是你，琴琴，跑来这里做什么？”

“找叔叔啰。”我咬着咀说。

“那个叔叔？”

“唔……就是……就是……”我支支吾吾说不出来。怪仔平日很受大家轻视，我称怪仔为“叔叔”还是没有人知道的，我担心说了出来会给六叔骂。

“就是怪仔是不是？”六叔笑笑拍我的肩膀：“别怕，六叔不会反对你跟怪仔在一起的，他很可怜，又孤独。”

我大喜：“真的，你不反对？”

我第一次听到有人同情怪仔。

六叔在兄弟中是唯一读完华校小学的一个，本想出坡升中学，祖父不舍得他离开身边，加以家里的园地需要人手，所以六叔就只好留在家里，可是他要升学的愿望一直没有打消。闲时就是看书自修。因此他在长辈之中的谈吐和见识都大不相同，他会同情怪仔原是不足为奇的。

“六叔，里面睡的是谁？”我指一指坟墓。

六叔沉默了一会，才说：“是你的祖母。”

“祖母？那……那屋里的那个呢？”

“你先别问，上前去拜几拜。”

我照着六叔的指示做了。然后，六叔拉我坐在一旁，向

我道出一个惊人的秘密。

原来我的祖母早在二十年前逝世了，那时六叔才满周岁，为了有个人来照顾，祖父便娶了现在的祖母。现在的祖母原是个寡妇，已育有二男一女，就是大伯，二伯和四姑，而爸爸、韵姑和六叔才是祖父的亲骨肉。

我这才有点恍然，为什么大伯、二伯气焰那么高涨，为什么爸爸要看人脸色。可怜的爸爸，我错怪你了。

回到房里，却来了一个陌生的姑娘，正在和韵姑谈话。

“琴琴，你来。”韵姑向我招手：“来，叫萍姐。”

“萍姐。”我迷惑地叫了一声。她大约有十八九岁，相貌平凡，但见她土里土气的装扮，就知道是一个从小劳动惯的人。

“她是我的侄女，名叫琴琴。”韵姑介绍我。

萍姐怯怯地对我笑一笑。

我不知道萍姐是做什么来的，她身边还放了个小包袱，似乎打算在这儿住下。我暗自高兴以后可以多一个人作伴。

韵姑和萍姐相继谈话，我不想打扰她们，一溜烟又再去找怪仔，急着要把这个消息告诉他。

“叔叔，叔叔。”我见到怪仔坐在屋簷下磨椰子，那是要拿来喂猪的。

“什么事？琴琴。”怪仔看见我满脸高兴地问：“这几天你去了那里啦？怎么不来找我？”

“哼！我不要跟你好。”我赌气说：“叫你去救那个人

你怕死，害那个人的衣服给‘匪徒’抢去。”

怪仔垂下了头。

看到他这个样子，我心中有点不忍，便缓和了口气说：“好了，好了，我跟你好吧。”

忽然想起来找他的目的：“叔叔，我告诉你一件事，我们家里来了一个人啦，她叫萍姐。”

“唔。”怪仔漠然地应着，继续磨他的椰子。

我了解这些年来，繁重的劳作，无情的藐视，已经使他的感情变得麻木了，任何事情都不能引起他的兴趣。

苍茫的暮色中，看着他驼着背磨椰子的身影，我忽然有个感觉：他应该有个人来陪伴他。

“叔叔，你几时才结婚？”

“结婚？”他喟然叹着说：“象我这样丑的人，有谁喜欢？”

听他这样说，我心中很替他难受，无意识地拔着地上的小草：“叔叔，不谈这个了，下午你去了那里，我找你不着。”

“上街场，我听到一个消息……”怪仔躇踌着。

“什么消息？”

“……”怪仔还是静静地磨椰子，似乎在考虑怎么回答我的问题。

我感觉到一定是发生了什么不幸的事，冲上前去摇撼着怪仔的肩膀：“叔叔，你快告诉我，到底发生什么事啦？叔叔，你快点说吧。”

怪仔放下工作，执着我的手说：“好，我告诉你，不过你得答应我别太冲动的。”

“好，好……”我的声音微微颤抖。

“刚才，送东西去街场，听那里的人说学校已经停课了。”

“那几时才开学呢？”我焦急地问。

“我也不大清楚，榔城方面还派了许多兵和‘大狗’来。”

我尽力地抑制着盈盈的眼泪不使它流下，但我还是“哇！”的一声哭起来了。没有书可读了，我以后没有书可读了。我很伤心地哭着，除了痛痛快快地哭一场之外，我无从发泄心中的怒气，因此，那天晚上，我流了很多眼泪。

(四)

和萍姐混熟了，我才知道她是大姆买来作女儿的。萍姐姓俞单名萍，自幼父母双亡，住在她姑丈的家，家境不好。碰巧大姆需要找个人来做家务，就把萍姐买进尤家。

萍姐干活手脚勤快，一天到晚忙个不停，还不能讨得大姆的欢心，常常藉故打她，拧她，常在萍姐的手臂上留下不少指甲痕。

有时韵姑看不过眼，袒护萍姐。韵姑还常把萍姐叫到房里，切切私语，不知道在讨论什么，也不时派遣萍姐上街场，不知道有什么事。

萍姐为人和蔼可亲，心地善良，眉宇间有一股倔强，平

日受到打骂，也不愿在人前流泪。闲暇时，她一面绣花一面和我聊天。

我常向她提起山上一些有趣的事，不期然而然的提到怪仔如何勤劳，命运如何多舛。说得多了，萍姐也似乎产生了兴趣，言语中隐约流露出对怪仔的关怀。

我也常向怪仔说及萍姐的事，他依然没有表情，只是专意地听我说。

怪仔很少到我们家里来走动，萍姐来了三个月还没有见过他。

下午去找怪仔，怪仔正要载黄梨上街场，我也跟着去。才知道爸爸为了一宗树胶生意出坡去了。妈妈说她一个人寂寞，要我留下来陪她。我说等下次带了衣服才来。

回翠村时，沿途所见的都是萧条景色，一条大泥路上只有稀疏的几个行人。街场上华人商店早早就关门，以往华灯初上时的繁华景象已不再见了，小孩子在门外嬉戏的笑声也不再听到了，整个地方显得落漠了许多。

经过学校，我忽然想下车去看看学校。

长长的石阶撒满尘沙落叶，好象很久没有人打扫过。爬完石阶却见校门深锁着，在暮色中显得更加凄凉。我只好掉头走下石阶。

车子拐进一条小径时，忽然听到林中有人呼喊“救命”，还有挣扎的声音。

我们下车循声寻去，骤然看见一对男女扭在一起，男的就是裴少爷这衣冠禽兽，女的竟是萍姐。

“萍姐！”我惊呼一声。

怪仔立刻冲上前去就是一拳，那家伙迴避不及，胸口挨了一记，震得他连连倒退。

“原来是你这个丑八怪，敢破坏老子的好事，看我非揍你一顿不可！”说着，他真的扑过来。

于是两人盲目地打着、扭着、滚着，忽然怪仔的拳头狂风扫落叶似地横扫过去。

“唉哟！”一声厉叫，那家伙晕了过去，口中还溢出一丝血。

四周静止了，暮色更浓了。

“萍姐，你来这里做么？”我问惊魂未定的萍姐。

“我——”她正待回答，瞥见怪仔走过来，看清楚他的容貌后，不觉脱口而出：“啊！”

“别怕，他是我们家的人。”我向萍姐解释。

“是不是……怪仔？”萍姐又惊又喜。

怪仔难为情地点点头，讷讷地问：“你没有事吧？”

“没有，幸亏你们来得早。”萍姐的脸红起来。

“萍姐，你到底来这里做什么？”我再问。

“韵姑叫我带信给……”她发现自己说漏了嘴，连忙住口。

“韵姑叫你带信给谁？”我毫不放松地追问。

萍姐迟疑一会，把眼光投向怪仔，恰好怪仔正在凝望着她，两人视线互相接触，彼此的脸都红了。

“告诉我嘛，萍姐。”我不住摇撼他的手。

“好好，我告诉你，你可别说出去呀！韵姑叫我带信给街场的石阳先生，石先生和韵姑以前是同学，感情很好，现在因为裴家催婚，韵姑叫我暗中为他们传达音讯。谁知道回来得迟，遇上这个鬼……”她不胜凄切地说：“叫我！我以后怎么做人呢……”

“不要哭、只要我们不说出来，谁也不知道。”怪仔安慰萍姐，回头问我：“琴琴，你会不会说出去？”

“不会，我不会说出去。”我很坚决地回答。

萍姐被我的话引得破涕为笑。

一路上，怪仔和萍姐谈得很愉快。

X

X

午后的天气很闷热，大家都喜欢在这时候睡午觉，萍姐也到这时候才有闲暇。从前她总喜欢在午间绣花，现在我都很少看到萍姐的踪影。

有一回我又找不到萍姐聊天了。闷得很，只好上山去找怪仔，才发现萍姐正在帮怪仔把猪赶进寮里，他俩笑得很开心。

我不敢打扰了他们，回头去找六叔。

六叔老对我说他要出坡读书，可是没有钱。他还说他一定要想办法读书。

由于萍姐的闯入怪仔的生活里，怪仔的脸上遂有了笑容，生活也有了生气，他的眼里闪耀着异样的光彩。
爱情滋润了他枯槁的心。

(五)

爸爸出坡一个月左右才回来。再过十多天就是农历新年。爸爸特地驾车上翠村来把我接回街场去。

途中，爸爸对我说：“琴琴，等过了年，下个月你就可以上学校读书了。”

“那太好了，都快一年了才来开学，我常常想着回去读书。”我开心地笑着。

“不过……不过……现在读的不是唐人书……”

“不是唐人书？”我一怔：“那么读什么书？”

“……‘番人’书……”爸爸踌躇着说。

刹那间，我楞住了，心不住往下沉，往下沉。

“为什么呢？爸爸，我们不能再读华文了吗？为什么，为什么，告诉我，爸爸，你告诉我，为什么我们不能读唐人书啦？我不要读番人书？我不要……”

“给我静下来！”爸爸大喝一声。

我静了，傻傻地望着他，泪水沿着面颊流下来。

“不要这样大声。”爸爸冷静地说：“如果给他们听到，会把你捉去吃黑豆饭，那时爸爸也救不了你了。”

“哼！我不要读。”我呶着咀。

“不读更不行，大狗会来捉你。现在政府已经下令所有华校都改办印尼学校，以前有在学校读书的学生都要回去读印尼书，你不读他们会说你看轻他们，琴琴，去读读吧。”爸爸放缓了脸色：“你爸爸现在要受他们管，不比得从前，你要体谅爸爸，别叫爸爸为难啊！琴琴，读他三两个月，你如果不习惯，爸爸再另外想办法。”

自从知道华校停办，华人要读印尼书后，我一直闷闷不乐。直到快过新年时，心情才好转一点。

可是就在除夕那天，椰城方面突然宣布全国戒严，我们这个小岛也受到影响，过年的气氛一时烟消云散。

戒严期间，街上没有半个人影，只有手执长枪的兵，三三两两在街上巡逻，没有人敢踏出门口一步，都躲在窗口后面张望。

这段日子，真是苦闷极了。过年没得去拜年，红包没得拿，我觉得样样都不顺心，整个人变得极烦躁，搬出小时候的玩具来重重地摔在地上，似乎只有这样做才能发泄心里的苦闷。

同时每天听到一些令人痛心的消息。有的说山芭里有一家八口一夜之间全死光了。有的说有一家屋子半夜里被人放火烧了，有人来不及逃走而葬身火窟。每逢听到这类消息，我波动的情绪久久不能平息。我常在想，我们这里的印尼人和华人本来好好的，为什么突然间要互相残杀呢？

爸爸终日愁容满面，唉声叹气。二伯的脾气更加暴躁了。动不动就拍桌子骂人。全屋子的人都战战兢兢，垂头丧气。我们还算是幸运的，因为我们不必担心会断炊挨饿。我想住在内地的人不仅要面临断绝粮食，还要日夜提心吊胆，一定很惨。

戒严令局部解除的时候，我跟爸爸到街上去买东西。关在屋里一个星期，能在街上溜达，心情是愉快的。忽然前面叫声不绝，人们纷纷逃跑。我们站住一看，原来是两个华人和几个印籍暴徒在打架。四五个暴徒围攻着两个华人，街两旁的住户都站在门口观看，没有人敢上前干涉或帮手。

我按捺不住了，回头叫声：“爸……”话没说完，爸爸拖着我回头就走。还严厉地说：“我知道你叫爸爸做什么，快走，不要给我惹麻烦！”

我跺着脚不肯走，后来还是被爸爸硬拉着回去。

我想起以前叫怪仔救人，怪仔不肯，现在爸爸也是怕事，我心中有说不出的苦恼，摔脱爸爸的手冲回房里，大力地关上门，耳边还听到爸爸对妈妈说：“这孩子，心思总跟别人不同，人家十一、十二岁的孩子还在玩洋娃娃，她呀……唉，象这种环境怎能让她长住下去？”

戒严足足经过三个星期才完全解除，我和家中以及街场上所有小孩子都重返学校读印尼书。

去到学校，才知道以前的华文老师全被解聘了，由一批印尼人来担任，只有一个华人，他兼任通译员。他姓周，

不知道叫什么名字，我们背后叫他“走狗”。

去年我本来是在五年级的，但是现在不管高年级低年级一律把我们编到一年级，从头读起。

上音乐课时，以前我们时常唱“采茶扑蝶”，现在要我们唱印尼歌。还叫我们遇到校长时要称他一声“Pakguru”（爸爸），遇到校长太太叫她“Ibu”（妈妈）。

我本来就不喜欢读这种书，所以功课很差，上了一个月课，我就吵着要退学了。妈妈不准，劝我忍耐一点读下去，一切都等爸爸回来再说。爸爸是在戒严刚解除时又出坡去了。

我终于还是沉不住气，跟校长发生了冲突。那时是休息，大家一起在玩捉迷藏。盈妹忽然摔了一跤，膝盖流血，我就带她去校务处敷药。

刚巧校长也在那儿正和“走狗”在谈话。我正打算溜掉时，已经被他们叫住了。“走狗”要我们叫校长一声“Pakguru”。

盈妹怯怯地叫了一声。我却哼的一声，瞪着校长。

校长和“走狗”脸色顿时大变，“走狗”半威胁半规劝地对我说：“快！快叫一声，叫了就没事了！”

“不！”我大声说：“凭什么要我叫他？他坏，他占了我们的学校……”话未说完。“劈”的一声，“走狗”掴了我一巴掌。

“你凭什么打人你！”我气得发抖，破口大骂：“哼！你是什么人，你竟敢打我，你知道我爸爸是什么人吗？我爸

爸认识大狗，哼！我要告诉爸爸，你打我，叫大狗来捉你！”我哭着跑回家。

以后，我一直不肯回去学校，妈妈拿我没法。几天后爸爸回来了，还买了一个录音机和一个手提收音机。

听到我在学校闹事后，爸爸也没有谴责我什么，只说要到学校去走一趟。

不用读书，自由自在，我天天在家里玩录音机和收音机。过了几天，收音机和录音机却突然不见了。

“爸爸，收音机和录音机呢？”

“送人了。”爸爸头抬也不抬。

“为什么要送人？”我很不满：“留在家里玩不是好吗？”

爸爸放下手中的报纸：“我这次有紧要的事情要出坡去，幸亏一位大狗给我很大的方便，所以买了一个录音机送给他，以后要离开也方便些，至于收音机今早送给学校的校长了。”

我听了正待发作，爸爸伸手点着我的鼻尖：“你还要发作什么，我没骂你都好，你在学校闹事，周先生都全告诉我了，你的胆子也未免太大了，校长幸亏是听不懂唐人话，周先生也没翻译给他听，不然你就惨啰，你别以为我们势力很大，爸爸头上还有压力啊，我不把收音机送给校长，事情闹大了看谁来负责？我还另外破费五十元塞周先生的口。你以后别再跟我添麻烦。”

我被说得哑口无言。“我不要读了。”我都嚷着。

“我知道你没有心再读下去，已经替你申请退学，学校方面也答应了。”

我高兴得跳起来。

爸爸希望我有机会进修华文，暗地里为我请了一位以前是华校教员的相熟朋友来家里教我华文。

后来听说别人也是这样做，请家庭教师教孩子读华文的风气一时大盛。

不知道怎么一来竟走漏了风声，听说有几位教华文的家庭教师都被逮捕了。二伯命令爸爸辞去我们的家庭教师，免得给他惹麻烦。就这样，刚刚读了四个多月的书，我又没书读了。

无聊时间很难打发，很想回去翠村，老是想着怪仔、萍姐、韵姑、六叔，不知道他们可好吗？

还好后来六叔从翠村下来住了几天，陪我解解闷，过了几天祖母和大伯也都下来，和爸爸、二伯几个人不知在商量什么。我问六叔，六叔不肯说，他的脸色凝重，好像有什么心事。有一天他突然问我：

“琴琴，如果六叔走了你说好不好？”

“不好，你为什么要走呢？你要去那儿呢？”

“到很远的地方去。”

“去做什么？”

“读书，六叔一直想去读书。”

“你去读书，当然好啦，我就没有得读了。”

“我可以带你去呀，只怕你不敢。”

“谁说我不敢，不过我舍不得离开这儿。”

“我也跟你一样，舍不得走，只是像现在这种情形，我怎么也呆不下去！”

六叔要回翠村时，我吵着爸爸让我跟着去。爸爸也担心我在这里会闹事情，便答应了。

(六)

回到翠村，我感到一切都可爱。

怎知听到一个消息：韵姑带孝期已满，下个月要出嫁了。奇怪的是这次韵姑竟没有表示异议，只是保持缄默，整天躲在房里赶绣枕头，缝新衣，难道她真的愿意嫁了吗？我真不明白。我问萍姐，萍姐只是笑而不答。

由于韵姑没有反对，大伯和祖母以为女孩子家羞于启口，心里是应许了。这下可乐坏了大家，兴高采烈地为她办嫁妆。

韵姑叫萍姐上街场的次数更多了，暗中一直和她的男朋友保持联络。

萍姐上街场都是叫怪仔载她去，不用像以前那样，一个人走出村子外去叫车。

就在婚礼到来的前两天，萍姐因为洗衣服时不小心滑进

河里，受惊病倒了。韵姑焦急得很，悄悄对我说：“琴琴，姑姑请你做一件事好不好？”

“好啊。”我点点头。

“你明天设法上街场去，替我把这封信……”她自抽屉拿出一封信来：“把这封信交给X号铁铺一位姓石的人。记得，这封信很重要，一定要送到，还有你千万不能告诉别人。

“好，我一定照你的话去做。”

韵姑又吩咐了我许多话，我一一记牢。

我叫怪仔载我上街场，他不大满意地说：“你们这样帮忙姑小姐，总有一天会闹出事来。”

“会闹出什么事？我不怕。”

“也许，她……她会跟人跑。”他嗫嚅着说。

“那不是很好吗，她应该去追求美好的生活。”

“有什么好，女人应该三……三什么德……”

“三从四德。”我替他把话说出来。

“对对，三从四德，我读的书很少。”怪仔搔搔头，不大好意思：“姑小姐如果跟人跑了，会让人说笑话，而且，我……我也脱不了关系。”

“你放心，不会叫你惹上麻烦的。这样看来，叫你跟萍姐逃跑你也不敢啦？”

“这个……这个……”怪仔巴巴结结地说不出话来。

“算了，开车吧。”

我终于找到了石阳先生，他身材魁梧，胳膊粗壮，正在火炉旁和其他几个工人举着铁锤一捶一捶地打铁。

我把信交给他，他看后沉着地说：“谢谢你，小妹妹，麻烦回去告诉阿韵，说我会按照计划行事。”

婚期前夕，大厅上一片喧哗，忙碌。

在房里，萍姐协助收拾包袱。韵姑把我叫到跟前：“今晚半夜，我就要离开这里了。”

我点点头表示知道，禁不住热泪盈盈，对于即将离去的韵姑，我突然生了依依之感。

“你先去睡吧，半夜我才叫醒你。”

躺在床上，我翻来复去睡不着，脑子里不住在想，如果大伯发现韵姑跑了，他会对我怎样？这问题不断困扰着我。后来我还是迷迷糊糊地睡去了。到了深夜，韵姑叫醒了我，这时萍姐也蹑着脚从隔房走进来。

韵姑叫我替她把风，萍姐悄悄开了窗，扶着韵姑爬出窗口，韵姑回头向我挥挥手，我奔到窗口，在黯淡的星光下，她俩的影子渐渐远去远去……终于消失在漆黑的丛林里。

“祝福你……”我低着头默默为韵姑祷告，一颗颗泪珠滴了下来。

外面的风萧萧地吹着。也不知过了多久，萍姐回来了，向我点点头然后回她的房去。我安心了，故意不关窗上床去睡觉。

一夜，我没有合上眼，天快亮时，才睡去。朦胧间被一阵急促的敲门声惊醒，耳边听到祖母在喊：“阿韵，开门呀，要做

新娘子了，还不快起来。”

我有点心慌，不知道该怎么办。

门外的叫声仍然响着：“阿韵，快开门，阿韵！阿韵！”祖母也许发现有点不对，提高嗓门：“阿韵！阿韵！……琴琴！琴琴！”

我犹豫不决，不知道应好还是不应好。

门外的叫声戛然而止了。我松了一口气，还不能决定要不要去开门。

不久，门外人声嚷嚷，大伯的声音在门外响起：“阿韵！阿韵！琴琴！”

大伯的叫声，使我吓做一团，猛然抓了被单蒙头躺下，我简直控制不住自己的颤抖。

忽然，“碰”的一声，门被人撞开了，我坐起来，一群人蜂拥而入，看到大伯，我的心又怦然一跳，但表面上仍然故作迷茫地望着大家。

大伯抓着我的手，来势汹汹地问：“你说，阿韵去了那里？”

我一方面给大伯凶恶的样子吓坏了，一方面想到以后再也见不到韵姑，不觉“哇”的一声大哭起来。

“她是小孩子，你怎么可以这样吓唬她。”祖母赶忙制止大伯。

我的哭声果然生效，大伯放了我的手，但仍然怒气冲冲地问：“你和阿韵睡在一块，你一定知道她去了那里，快说，

不说我打死你！”

“我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我一面哭一面一口咬定不知道，又造了一个事前萍姐教我的谎话：“昨晚上她还跟我说得好好的，后来叫我先去睡，还替我盖被，我就睡着了，谁知道……今天……她会不见了……我真不知道她去了那儿？呜……”

“也许她真的不知道，”六叔替我解围：“你们看，窗口还开着。”

大家都跑到窗口那边去。窗口下放着一张椅子，大家都猜测说韵姑是爬窗口逃出去的。大伯似乎半信半疑，忽然想起什么似的：“去叫阿萍来！”

这时，又有人报告：“大爷，裴少爷来迎亲了。”

大伯急得直跺脚，临去时，脸色铁青地吩咐大姆把我锁起来不许我出去，说等会还要问我。

其实我多么想去看看大伯和二伯怎样处理这个场面，看他们尴尬的表情一定很好笑。

被关在房里，外边发生什么事我都不知道。将近中午时，大姆为我开门，表情很冷淡，不说什么就走开了。我觉得很奇怪，走到外边看看，布置还是没有拆掉，挂在门口的红彩在风中飘动，大厅张灯结彩，装饰得堂皇华丽，却因为新娘的失踪而衬托不出一点欢乐的气氛来。

我去找萍姐打听事情的发展，只见她躲在房里抽泣，经过我再三追问，她一面哭一面说：“今天裴家来迎亲……知

道韵姑出走了……他很生气……我听说……阿爸叫我……就走出房来……，给他……撞见了……他认出我……就说……要另娶我……我不……答应……阿爸和阿妈就打我……他们约定三天……之后……把我……嫁出去……我不要……”她扑在床上痛哭起来。

我一时说不出话来，脑子里一片紊乱，走了韵姑，害了萍姐，现在该怎么办？我束手无策，忽然想起了六叔。

六叔正在房里沉思，看到我来，似乎不觉得意外：“一切我都知道了，没想到韵妹逃走，会惹出这样的后果。”

“你……你怎么知道韵姑的事？”

“啊；是我暗中鼓励她出走的。”六叔说。

“原来是这样。”我嘴里说着，心里却想：怪不得，不然，象韵姑这样一个受封建礼教束缚惯的弱质女子，怎么敢做出这种事来。“我不明白，为什么大伯这样怕裴家，韵姑不见不就算了吗，还硬硬要把萍姐嫁过去。”

“裴家有钱有势，最近，又勾结了几个大狗，自然是鼻子朝天，谁都要让他几分。”

“我爸爸和二伯不是也有认识几个大狗吗？”

“大狗里面还有大狗和小狗之分，他们认识的才是真正的大狗，我们认识的只是小狗。”

我卟嗤一笑。

“你别笑，这些大狗小狗对我们都有很大的关系，听说官方要充公我们这些富人的财产……”

“啊！真的？”我瞪大眼睛。

“恩……所以要如此这般的讨好他。”六叔恨恨地说。忽然“砰”的一声，一拳击在桌子上：“还要分家产！”

“分家产？”我真的不相信事情会发展到这个地步。

六叔不再说话，把痛苦的脸埋在两掌之中。我只觉得一阵鼻酸，我是不要哭的，但眼泪却流了出来。我一口气跑到山上去，爬上树，坐在树干上，独自地想着想着，任泪水往下流……

坐了好久，恢复了平静的情绪后，我跳下树来，去找怪仔。怪仔正坐在一块大石上，两手托着腮子不知在想什么。唉，可怜的怪仔，你的憧憬又要被粉碎了。

“叔叔，不好了，我告诉你，裴家娶不到韵姑，他们要萍姐代嫁过去。”

怪仔被这突如其来消息震惊了，他深陷的眼窝里喷出愤怒的火光，象要焚毁什么似的。他额上的青筋一根根暴了起来。他很愤怒，很愤怒，久久才迸出一句话来：“约她今晚九点到后山来见面。”

我把话转告了萍姐。

晚上，我陪着萍姐到后山去，怪仔已在那里等候。我让萍姐独自和怪仔谈话，自己到四处走走，疏星朦胧，尖冷的风在树林间吟啸着，忽然林间彷彿有一个人影一闪而过，我眨眨眼想看清楚些，却只见一片漆黑。

也许是看错了。我心里想。

归途中也没有告诉他俩。他俩忧愁静默，看来还没有想出妥善的办法。

四周很静，山野中迴旋穿梭的夜风，组成一串萧瑟而落漠的音调。

第二天一早，我和萍姐到河边洗衣服。洗了一半肥皂用完了，我回家去拿，却看见怪仔正被人反绑着手押往大厅。

大伯坐在正中，就着水烟斗猛吸了一口，眉头锁着冷冷的冰霜：“哼！我以为阿萍不肯出嫁是舍不得离开父母，想不到竟是你这奴才在搞鬼，说！你们来往有多久？你们之间有什么不清不白的？”

“没有。”怪仔低头回答，不敢正视大伯凌厉的眼光。

“你们昨晚在后山幽会，嘿嘿！要不是有人瞧见，我还被蒙在鼓里，气死我了。”大伯一脸不屑的神情：“你也不想想，你是什么身份啊！你凭什么敢勾搭上我女儿，呸！事情传出去，尤家的名声都给你丢光了，你……”大伯气得粗胀着脖子，冲上前指点着怪仔的鼻尖：“你好大的胆子啊，气死我，不打死你不能消这口气，来啊！把他绑起来打！”

我连忙奔去河边把萍姐拉回来。

我们回到大厅里时，怪仔正在受笞刑。他双手被反绑在大厅的柱子上，在游蛇般的鞭子下痛苦地挣扎着，剧痛使他的头额沁汗，脸部痉挛（扩旁）。每一鞭下去，他赤裸的上身便出现一道红红的血迹。每一鞭就好象打在我的心上，留下一道沥血的伤痕。

“不不不，不要打他！”萍姐痛哭着冲上前去，跪在大伯面前：“阿爸！求求你，不要打他，求求你，阿爸，我求求你，求求你不要再打他……”她发出撕裂人心的哀求。

“除非你答应嫁给裴家。”大伯冷冷地说。

“我……”萍姐一楞，不觉迟疑起来。

“萍！你不能答应！”怪仔嘶哑地喊。

“给我重重的打！”大伯暴跳如雷。

鞭子劈着风，狠狠地抽在他身上。“呀！”怪仔不自禁地发出痛叫，一条血流缓缓地从他口里溢出来。

“阿爸！”萍姐疯狂地叫着：“我答应你，我答应你，你不要打他……”

笞刑停止了，大伯命令替怪仔松绑。怪仔瘫伏在地上，显然已晕厥过去，萍姐扑在他身上，放声痛哭。

“把他带回山上去！”大伯发下最后一道命令，施施然走进后厅去。呵，天呀，为什么他们的心肠这样硬。

※ ※ ※

怪仔被打得遍体鳞伤，躺在小屋里动也不能动。他不知道萍姐已经答应出嫁，还念念不忘地对我说：“告诉阿萍，不能答应，千万不能答应。”

我只有极力安慰他，告诉他萍姐一定不会辜负他的。不过我的猜想，却认为萍姐到底是大伯买来的，以他一个弱质女子，怎能斗得过重重的恶势力呢？明天，明天就是她的“大喜”日子了，而她，从昨天到今天一直躲在房里没出来。

夜晚，刮起了一阵大风，灰蒙蒙的天空时不时的划出惊心动魄的闪光。不久，大雨滂沱而下，树叶在狂雨中发抖，呼号的风声里，夹杂着狗吠声，使人心烦。我正打算上床忽然听到窗外有轻轻的叫声：“琴琴，琴琴。”

“萍姐。”我忙打开了窗，风雨一下子刮进屋内，我打了个寒噤。

“萍姐，你……”她站在屋簷下，风雨把她的衣衫头发都打湿了。

她眼泪迷离的望着我：“琴琴。”她伸出冷得发抖的手抓住我，我又打了一个寒噤。

“萍姐，我开门让你进来。”

“不不！我要……走了……”她眼望着迷蒙的雨雾。雨，连绵不绝地落着。她的唇角泛起一丝古怪的笑意。

“是呀，明天你就出嫁了。”我感伤地说。

“没有，我不会嫁出去的。”她扬起双眉，毅然地说，接着低头除下手上的金戒指，放在我手心里：“琴琴，你把它交给叔叔，这是我母亲临死前留给我的，现在，我送给他，你对他说……说……”她泪水沿着双颊流下：“你就对他说，我并没有辜负他……”

“萍姐……”我茫然若失，不知道一种什么滋味突然冲击心头，只觉得一阵酸楚。

“琴琴，你以后要好好读书，知道吗？我走了……”她的声音发抖。说完，她带着满脸的泪痕和雨水，掩面急急

地投入黑暗中。我突然觉得事情有点不对劲，忙打开房门大叫：“不好了，不好了，萍姐跑出去了！”

一家人被我叫醒，听说萍姐跑出去了，立刻撑伞提灯紧追出去。我们冒着风雨，追着，追着。在漆黑中隐约看到萍姐朝着河的方向奔去，她也好象知道我们在后面追来，跑得更快了，风雨中还隐隐传来她的呜咽……河口已经在望，呀！她毫不犹豫地纵身一跳……

那河在咆哮；湍急的激流一下子把萍姐冲得不知所踪。萍姐在哪里？哪里有萍姐？

河岸上只有灯影，人影。

雨依然在落着，飘忽的雨丝朝我脸上直扑，雨点沿着我的发梢，汇合着泪水，一点一点地流到我的心窝里。我感到寒冷。不只是雨夜的寒冷，而且是人心的寒冷。

河水，葬送了萍姐一生的恩恩怨怨，也葬送了怪仔生命里的一点欢笑。

萍姐的尸体第二日才在邻村的河边浮起来。大伯叫人替她收尸，草草地埋在山上。

两个星期后，怪仔伤好了，我把噩耗告诉他。刹那间，他的脸变了色，全身颤慄。眼角噙着泪水，紧紧咬着嘴唇，以致下唇都被咬破了，血流了出来，他还浑然不觉。他的脸部扭曲，本来难看的脸，更加难看了。

“别这样，叔叔。”我闭上眼睛不敢看他的痛苦的表情。

萍姐的死，不必说给了怪仔一记沉重的打击。他虽然还

照常操作，但已没有往日的勤快，精神总是恍恍惚惚，结果有一回从果树摔下来，这是以前从来没有过的事。空闲时，他呆呆地枯坐在萍姐的坟墓旁，呆滞的眼睛失去神采。他彷彿没有生命意识地活着，我讲笑话给他听，他也不笑。

萍姐死后，裴家不敢再来惹事生非，说亲的事也就不了了之。

(七)

翠村，不再使我留恋了，我不愿再和大伯他们住在一起，于是，收拾了衣服细软回到街场来。

才踏进后院，我又是一阵惊愕，原先打通的后院，现在竟筑起堵墙来了。

“琴琴！”妈刚好出现，见到我回来很欢喜：“你可回来了，琴琴，你再不回来呀，我就要到翠村去接你。”

“妈，为什么呢？难道我们不能再住翠村了吗？”

“分家了。”妈黯然地说：“以后，翠村那边的屋子是你大伯和祖母的，我们不能去住。等过几天妈再派人上去把你东西全搬下来。”

分家了，到底还是分了。我的心胸隐隐作痛，祖父才死了几年，兄弟之间就争分家产，把一个好好的家园，弄得四分五裂。

回到街场不到一个星期就病倒了，昏昏沉沉地躺了一个

多月。这期间，爸爸请了医生来诊病，只说我应该放宽心情，好好休养。

六叔不时来看望我，讲许多有趣的事来逗我笑，有时的确使我笑了。爸爸知道我心中惦念怪仔，有一回叫六叔带怪仔来看我。

怪仔局促不安地站在我面前。他憔悴了许多，头上出现了不少给时光熏过的白发，一种难言的惆怅袭上了我的心头。萍姐死了，我离开翠村，他的日子是怎么过的？

“叔叔。”我有着难以掩饰的激动：“你好吗？”

“哦，好，好。”怪仔结巴地应着：“你瘦了。”

不知怎的，他简单的一句话，竟感动了我，眼泪不觉夺眶而出。我转过头去，悄悄拭泪。

六叔蹲下身子来，安慰地拍拍我的肩膀说：“你不要想得太多，好好地休息，身体要紧。”

这一次见面以后，怪仔再也没有来看我。过了不久，六叔也不来了，我追问妈妈，妈妈总是支支唔唔，使我心中更加焦急不安了。我这时多么希望赶快好，上翠村去找六叔。

但是，一切都来得太突然了。午后，我下床，因为病已经好多了，望着窗外那耀眼的阳光，我默默地沉思着，不能压制忧悒的情绪。

妈妈走进来，手里拿着一封信，我立刻走到她面前，妈妈把信递给我。

我接过信一脸困惑和茫然地望着妈妈。

妈妈讷讷地说：“是你六叔的信。”语气有点酸涩。
我的心猛然一跳，急急打开来看：

琴琴：

当你收到这封信时，我已经离开小岛了。你还记得我告诉过你的话吗，我说总有一天我要离开这儿到外地读书，现在这个愿望终于实现了。我变卖了分得的财产，得到一笔钱，虽然哥哥嫂嫂们很不乐意，但也不能阻止我这样做。

我离开家乡，原没有感觉什么值得悲伤或留恋的事，只是想到你的病还没有好，我心里就感觉难过。琴琴，原谅你六叔没有告诉你一声就悄悄离开了，你不要悲伤，听六叔的话，多多保重身体。记得，眼泪和愤慨是不能帮助你解决什么事情的，你要振作起来，知道吗？

临走前，三哥托我替你在外面办理入学手续，明年来S坡读书，我一定尽力替你申请的。

祝

早日康复

六叔手笔

×月×日夜

信不知什么时候从我手中滑了下去，我颓然垂下了头，呆站在那儿，我觉得我又要哭了。

妈妈紧握着我的手，焦灼的呼唤着：“琴琴，你怎样？
琴琴……”

我睁大了充满泪水的眼，凝视着妈妈，妈妈憔悴的脸庞在我面前渐渐模糊，模糊，大粒的泪珠终于滚了下来。

“妈！”我喊了一声，把脸埋在妈妈的怀里。

六叔的走，倒使我冷静下来，平抑了那份强烈的愤恨一切的情绪。到了病好后，我却把自己封锁起来，很少踏出房门一步。由于六叔离开时，他的书籍不能带出口，全都寄放在我这儿，因此，我就整天躲在楼上看书。

在看书中打发日子，在撕日历中等待六叔的来信。我要寄信给六叔很容易，爸爸认识一些船长，看那条船要出坡托他带信去，到了S坡投入邮筒里就行啦，六叔自然会收到。但六叔要寄信来就比较困难。他白天要工作，晚上读夜学，很难有时间托船长传信给我。爸爸知道我很盼望六叔来信，就时不时给船长们一点好处，船长也乐得去找六叔要回信。

东西经过关口都必须检阅，连信也不例外。六叔在信中除了普通问候外，就不敢提到什么问题。但对我来说，能够收到六叔的信，就如获至宝，因为这些日子以来，除了收到六叔的信外，我没有开心过。

× ×

自从伯父们分了家产，那些远亲近戚或多或少都得了一笔钱，先后搬到外头去住，另一方面也是受不了二姆的闲气。盈妹一家人也一样搬出去。一个大院子忽然变得静悄悄的，我越发觉得寂寞。

拗不过妈妈的劝说，我只得包了车子去拜访盈妹。盈妹

的家是一间简陋的瓦屋，漆着浅蓝色的门扉上贴了个“福”字。进了门，穿过铺满落英的小径，提醒我又快到中秋了。我不期然想起很久没有消息的韵姑。

“哎，琴琴，是你来了。”盈妹从里面出来迎接我，高高兴兴地问我：“是什么风把你给吹来了？”

“秋风吹我来的。”我望着满园的枯枝落叶说。

盈妹格格地笑了。她笑了一阵，看到我没有一点笑意，不觉静了下来。半晌，才怔怔地说：“你好象很不快乐。”

“当然，象这种环境，我快乐不来。”我发狠地说。

盈妹眨眨眼，不知说什么才好。好久才轻轻地叹了一口气：“不要说这种话，小心人家听到。”

我瞟了她一眼，想起去年闹学校的事：“哼，我才没有你那么胆小，在走狗面前低头。”

“你……”她急了：“你还记恨我吗？你想，我怎能学你一样，我爸爸还是在你爸爸手下做工的，万一出了事，谁来保护我？”

“过去的事别提了，你还在读印尼书吗？”

“有啊，我爸爸说这儿是印尼人的地方，不读他们的书又怎么样？比不得你，将来可以出坡读书。”

“你是听谁说的，我怎么一点也不晓得。”

“是你妈告诉我妈的。”

我记起六叔临走前留给我的信中有提到替我申请出坡读书的事，后来几次寄回来的信中提也没提，我自己也忘了，

想不到现在连盈妹也知道。

找个机会，我问妈妈是不是要送我出坡。

“是呀。”妈妈说：“你爸爸觉得让你这样呆下去没有什么好处，不如送你出坡，上回你六叔托人带个口讯来说他那边已经跟你办好了入学手续，所以等这里的护照做好了就动身。”

证实了这个消息，我心里倒没什么高兴，别人都巴不得溜出坡，我却忽然对这里产生了依恋的感情，依恋这里的一景一物。

忽然想起好久没有见到怪仔了。趁着爸爸每星期六上翠村巡视胶园时，我跟随着一块去。

山中，一片寂寂。午后的太阳，不热，但也不带一点风。

我来到小屋前，悄悄把头探进窗内，屋里没有人，东西放得乱七八糟，象是很久没有人打理过的。我转到屋后去张望，只见远处有一个人，正提着一桶饲料倒进猪槽里，十几只猪争先恐后地涌上去吃。接着，他把桶提到另一边，我发现他提得很吃力，脚步也有点蹒跚，彷彿走一步就得费他很大的力气似的。

那不是怪仔吗？怎么变得这个样子？

怪仔回过身来看到我，怔了一怔，接着放下桶子，急切地跑过来。我发现他连跑也不行了，只能说是走快了一点吧了。

来到我面前，他把双手往屁股后面擦一擦，乍惊乍喜地

说：“是你，琴琴，这么高了，我几乎认不出来了。”

我又何尝认得出眼前站着的就是以前的怪仔呢？外表看上去，那里象一个踏进三十岁的人，生活很明显的在他脸上刻下了痕迹，丑陋的脸孔饱经了忧患，他连笑也笑得那么不自然，有点怆恻地笑着，头上的白头发更多了，前额加深了几条皱纹，看起来苍老了好多。但他见到我时，呆滞的眼睛却是潮湿的。

“叔叔！”我把叔叔两字叫出口后，忍不住眼眶红了。

怪仔把我牵到屋簷下坐下，说：“我还记得你以前最喜欢吃椰子，现在让我摘一粒给你。”说着向四周椰树看了看，然后走向其中一棵爬上去。他爬得很慢，才爬到半中间就满脸通红，歇了一会儿才又继续爬。从前他可以一口气爬到树顶，为什么现在不行啦？

我朝他大声喊：“叔叔！我不要吃椰子了，你不要再爬啦，下来吧！”

“不要紧，我没事……”怪仔不听我的话。

我没法，看他爬得那么辛苦，心里只有乾着急。

怪仔终于采了两粒椰子抛下来。他把椰子提到我面前时，我看到他额前挂满汗珠，胸前急促地起伏着。

“叔叔，你辛苦了。”

“没什么，只不过……近来身体不大行了……”他不胜嘘唏。

怪仔举起巴冷刀一刀一刀地砍着椰壳，动作迟钝，接着

在椰子上轻轻挖了个洞，椰水流出来，他把一个推到我面前说：“喝吧。”说着，自己也捧一个起来喝。

我笑笑，也学他捧着喝，咽了几口清凉的椰水，我不经意地说：“我要离开这里了。”

“呼！”他吃了一惊，把口中的椰水都喷了出来，发觉自己失态，他立即用手抹抹嘴说：“几时？为什么要走？”

“下个月尾，去S坡读书。”

“都去了，只剩下我一个人……”他的语气里带着无限凄凉。

“等放假时，我会回来看你。”

怪仔感动地抚着我的头发：“我知道你是个好心肠的孩子，不会把叔叔忘记的，只怕，只怕我活着的日子不长了，——”

我打了个寒噤：“不会的，不会的，你一定会活得很好。”

怪仔黯然神伤地摇摇头，猛然喝一口椰水：“年纪一大，干什么活儿都不灵快了，成天被上上下下的人埋怨。”

象是被什么硬的东西哽在喉里一样，我说不出话来，心头一紧，不禁有一阵鼻酸的感觉……

(八)

旧历七月，是华人社会祭鬼的季节。人们自从经过去年的一场大骚动后，到现在才惊魂甫定。正准备好好的庆祝中

元的时候，椰城方面突然又传来一个晴天霹雳的消息：一千盾和五百盾的大钞贬值九十巴仙！

这一个令人痛心的消息，所引起的骚动和损失，比起去年的骚乱来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这场灾害的产生，其实就是去年那场骚乱所引起的。

原来自从经过去年的骚动后，许多树胶园、果园、伐木场等，有一段时期停止生产。而那些负责沟通供求的华人商家，也有一段时期不敢到甘榜去收集土产，因此造成国内经济脱节，市场上货品奇缺，物价飞涨。

另一方面，政府因为收入减少，便拼命地印发钞票，使到一千盾和五百盾的大钞满天飞，这样一来，造成通货膨胀，一发不可收拾。

年初时一斤米才卖一百五十盾，现在已卖到八百盾。糖价在两个月前一斤是三千盾，现在竟提高到非七千盾不卖了。人们心中也早就担心货币会贬值，可是在上个月，椰城方面还坚决保证不会贬值，言犹在耳，现在就忽然宣布贬值了。

政府宣布说，从现在起，一千盾的钞票当作一百盾用，五百盾的钞票就当作五十盾用。另外，在银行存款超过二万五千盾的，余款全部都给“冻结”，换句话说，让政府抽去十巴仙后，剩下的钱当作借给政府的“公债”。

于是，一夜之间，多少富人变小康，小康变穷人，而穷人就更贫困了。其中受影响的绝大多数是华人。

消息在晚上由电台播出后，很快就传遍了各个角落。到

了第二天，街场上挤满了人，议论纷纷。人们都显得很慌乱。许多商店都关起门来不做生意。

我倚在窗口张望，只见斜对面的当店聚集了许多人，在那里喧叫，呼喊，群众的情绪是高涨而愤怒的。我知道这些都是园丘工人和小农，他们平日省吃省穿存下一点钱，“放”在当店里生利息，现在变成血本无归，因为那当店老板早就不知道躲到哪里去了。我们家里也聚集了许多人，他们都来向二伯哭诉的。可是二伯他自己现在也垂头丧气，一副可怜的样子，平日作威作福的神气不知道哪里去了。

二姆更是一早就哭肿了眼睛。她和我妈曾经吵过架，已经很久没有讲话，这一天却意外地跑过来向我妈哭诉说：“都是我不好，早知道会这样，我也不要他们分家产了，变卖了家产，分得一大把钱，全落得个没用——咳我真后悔呀……”象二姆这种人会后悔已是一件怪事，她还有脸皮说出这些话来，更令人感到意外。

过后，我还听到一些悲惨的故事。有些人受不起这场打击而发神经；有些人甚至自寻短见。最可怜的是一对老夫妇，辛辛苦苦地积了一笔钱，原想再过几年就落叶归根——回中国去。不想他们所收存的都是大钞，一夜之间化为乌有，他们俩在伤心之余，竟双双投井自尽了。

贬值，这沉重的打击，无情地摧毁了人们的愿望。

呵，人世间的悲剧什么时候才有闭幕的一天？

大约经过一个星期，混乱的局面才渐渐安定下来。这时

我出坡的护照已做好了。

就在离开的前几天，翠村忽然传来一个噩耗：怪仔死了！这又是一个晴天霹雳，震得我摇摇欲坠。叔叔死了？死得那么意外，那么突然，怎能叫我相信呵！

我噙着泪水连忙赶到山上去。我不得不相信怪仔真的是死了。他是爬上高高的椰树去采椰子时，失手摔下来，头部撞到大石重伤而死的。他的尸体没有和萍姐葬在一处。草草的在乱草丛中堆起一个土堆，就是他的艰苦的一生的终点。我始终认为他是不应该这样子死的，善良的人是不应该这样子死的。我憎恨，憎恨那些摧残他一生的人。

尾 声

我终于走了，是爸爸陪我去S坡的。

那天凌晨四点多我们就下了船。那是一艘每个月从S坡来两次的货船。这艘货船经常都到邻近的各个小岛去收集土产，并且把各岛上商店所订购的货品运来。

送我们到码头的只有妈妈一个人。由于码头水浅，货船不能靠岸，我们乘摩多艇上货船。

和妈妈分手的那一刻，我哭了，妈妈也哭了。

在货船上，我倚着船栏，隔着大约两百码的距离眺望小岛，看着那黑森森的岛影，我突然有一种茫然若失的感觉。

十三年了，我在这小岛上，住了十三年了，这是第一次

离开她。

我好几次想告诉爸爸说：我不要出坡啦。

可是爸爸却忙着跟船长在讲话，我没有机会开口说话。

船旁，有几艘摩多艇正在起卸货物。

岛上除了码头和我们家有点灯光外，整个小岛沉睡在黑暗中，我陷入了沉思……

在我们的祖先还没有到这个小岛来之前，这小岛是什么样子的呢？那时大概只是一个几百人口的小渔村。我们的祖先也不知道在哪一年来到这小岛上。我佩服祖先们的那种开疆精神，连这么一个地图上都找不到的小岛，他们也来到了，并且还定居下来。

在这小岛上，他们开山辟野、种树胶、植果树、开商店、办学校，到现在已变成一个几千人口，生产丰富的小岛了。由于地处偏僻，地方上遂出现了象大伯、二伯和裴少爷那样的土豪劣绅——他们被称作“头佬”，又由于文化落后，风气闭塞，封建势力笼罩着整个小岛，于是买卖婚姻，蓄婢养奴的事很盛行。象萍姐和怪仔的悲剧是我亲眼见到的，而我没有见到的，又不知道还有多少呢。

可是，时代的潮流也终于冲击到这个“世外桃源”来了。骚乱和贬值是两个大浪头，它使大伯、二伯和裴少爷他们在地方上称霸的时代结束了，也使岛上的人们知道做“世外遗民”的日子已经一去不返了。

而韵姑的出走，六叔的离家，更是对封建礼教的一种宣

战；现在是轮到我离开这里了。

正当我在沉思默想的时候，不知不觉天已经亮了。我再抬头眺望小岛时，只见小岛在迷蒙的晨雾中苏醒过来了。

是的，小岛醒了。街场上已经有人在走动。妈妈已经在码头上，大概是回屋子里去了。

我们的三层楼的屋子挨着海边，显得特别突兀。（船走了。）别了，妈妈！别了，老家！

建立在山岗上的学校，那八十级的石阶还隐约可以见到。母校，谢谢你培育了我几年，虽然你后来不能再教育我，但我并不怪你。别了，母校！别了，老师们！不论您们现在在那里。

别了，怪仔！别了，萍姐！别了，亲人们！

别了，故乡！别了，无名的小岛！

一九七一年九月廿六日



这个中篇小说通过一个被侮辱与受损害的小人物——怪仔的遭遇，写出一个封建家庭的崩溃过程，写出星马以外某些地区的华人的悲惨处境，也写出青年男女追求自由与真理的决心。文笔清新，一气呵成，有血有泪，感人至深。

出版：萬里文化企業公司

地址：341, Jalan Membina
Barat, Singapore 3.

承印：新馬出版印刷公司

日期：5·1973

定價：M\$0.60